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7日发出，于2024年3月12日在福州市马尾区珍珠路2号11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碧群女士召集、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腾景科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10万元(含收益金额)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回报,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腾景科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腾景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14日